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 2016-050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 5 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具体调整情况见下表：

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化情况表

应收账款账龄	估计损失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账龄	估计损失计提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年以内（含 1 年）	2%	0%	1 年以内（含 1 年）	2%	10%
1~2 年（含 2 年）	10%	10%	1~2 年（含 2 年）	10%	20%
2~3 年（含 3 年）	20%	20%	2~3 年（含 3 年）	20%	40%
3~4 年（含 4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30%	60%
4~5 年（含 5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50%	80%
5 年以上	80%	80%	5 年以上	80%	100%

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款项会

计估计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16-049）。

二、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客观、准确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